

证券代码：002013

证券简称：中航机电

公告编号：2021-005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862,254,784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航机电	股票代码	00201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夏保琪	李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 5 号凤凰置地广场 A 座 25 层	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 5 号凤凰置地广场 A 座 25 层	
电话	010-58354876	010-58354876	
电子信箱	avicem@avic.com	avicem@avic.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航空工业旗下航空机电系统的专业化整合和产业化发展平台，承担航空机电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市场开拓、售后服务、维修保障的全价值链管理，为航空装备提供专业配套系统产品，在国内航空机电领域处于主导地位。

公司致力于为防务和民生提供系统解决方案，主要经营航空机电产业相关系统，目前产品谱系覆盖液压系统、燃油系统、环境控制系统、航空电力系统、高升力系统、武器与悬挂发射系统及基于航空机电核心技术发展的汽车座椅系统、空调压缩机、高压氧舱、等静压机等相关领域。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12,224,098,837.96	12,131,383,070.72	0.76%	11,780,572,844.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4,688,536.81	960,860,817.42	11.85%	854,591,108.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07,332,610.69	797,154,445.07	13.82%	712,410,860.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2,781,336.51	1,560,067,711.41	-17.13%	-875,994,781.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7	7.41%	0.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6	11.54%	0.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6%	10.00%	-0.24%	9.52%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30,247,216,461.27	28,434,819,213.76	6.37%	26,866,234,350.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914,360,083.50	9,749,995,916.80	32.46%	9,246,672,007.09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75,776,929.56	3,132,170,429.75	3,095,272,937.83	3,920,878,54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774,714.94	280,326,447.23	278,299,630.04	451,287,744.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401,058.88	209,581,238.71	227,250,418.75	416,099,894.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6,957,522.99	-217,941,851.41	-116,787,232.18	2,064,467,943.0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8,64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5,48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航机载系统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87%	1,393,500,014	0			
中国航空救生	国有法人	10.37%	402,890,053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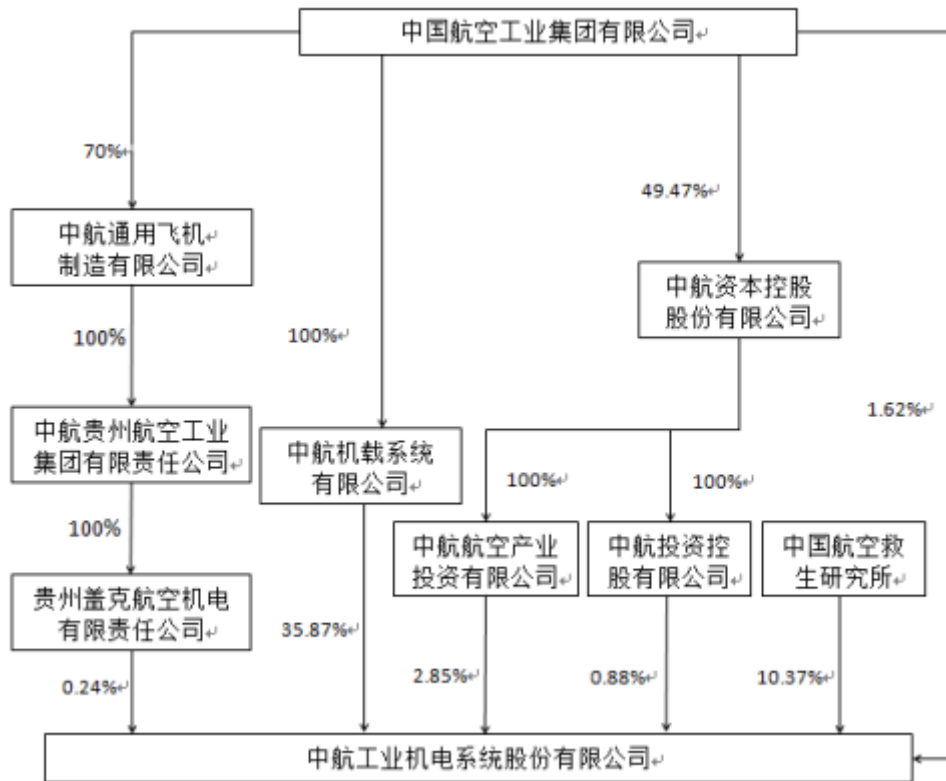
研究所						
中国航空救生研究所		2.85%	110,640,054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3%	78,786,686		0	
国联安基金—平安银行—上海汽车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2.00%	77,651,4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1%	74,265,676		0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2%	62,757,663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0%	54,413,437		0	
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8%	34,116,516		0	
全国社保基金—零六组合	其他	0.87%	33,820,438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航机载系统有限公司、中国航空救生研究所、中航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同属于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存在一致行动的可能。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公司认真落实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要求，聚焦航空主业，深化军民融合，狠抓提质增效，经济运行质量进一步改善，基本完成了董事会下达的各项运营指标。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224,098,837.96元，完成年度计划的99.86%，比上年的12,131,383,070.72元，增加92,715,767.24元，增长0.76%；实现利润总额1,348,023,458.19元，完成年度利润目标的102.94%，比上年的1,245,151,554.15元增加102,871,904.04元，增幅8.26%；航空产品全年实现收入9,013,695,967.03元，较2019年8,377,126,372.85元增长7.06%；非航空产品实现销售收入3,112,763,290.65元，较2019年3,641,826,640.96元下降14.53%；现代服务业，按照董事会进一步集中主业的要求，继续压缩部分单位的非主营业务，现代服务业全年累计实现销售收入97,639,580.28元，较2019年112,430,056.91元下降13.16%，公司主业进一步聚焦，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持续提高。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3月27日决议通过，本集团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选择仅对在2020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0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